附件1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土地、矿产、测绘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本县有关的行政规章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2、编制和实施国土规划、土地和矿产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规划、地质勘查规划；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审核、指导和审核各镇(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勘查规划。

3、统筹、协调国土整治活动；依法保护土地、矿产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承办并调处权属纠纷，查处违法案件。

4、实施农地用途管制，组织落实基本农田保护制度；拟订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开发耕地政策并进行监督实施，确保耕地面积占补动态平衡。

5、统一管理城乡地籍；组织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负责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城乡地籍管理工作。

6、负责对土地、租赁、作价出资、转让、交易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政府土地收购工作；负责农村集体非农土地使用权的流转管理；负责组织土地定级、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的制定与公布；审核土地评估机构资格，确认土地使用权价格；承担报省、市人民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查、报批工作。

7、负责采矿许可证审核登记发证和转让审批登记管理工作；组织矿产资源调查，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和地质资料汇交管理工作；依法实施地质勘查行业管理，核准地质勘查单位的资格；管理地质勘查成果；组织征收矿产资源补偿费。

8、组织监测、防治地质灾害和保护地质遗迹，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的过量开采与污染，保护地质环境。

9、制订测绘工作规划、计划和技术标准；组织并管理基础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地籍测绘和其他有关测绘项目；依法实施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单位资格审核报批；负责测绘任务登记；管理测绘成果质量和地图编制工作；管理大地测量控制系统，管理、审核、发布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指导和监督测量标志的保护工作。

10、负责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测绘事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1、管理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

12、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职能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根据《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组建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县政府组成部门，内设10个职能股室，下设事业单位为土地储备中心。

本单位属于行政单位，财务隶属于浮梁县财政局，法定人代表：林群，地址为浮梁县朝阳中大道77号，2023年年末编制人数113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100人；实有在职人员95人。

第二部分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总额5565.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66.43万元。预算总额比去年增加1050.31万元，主要由于项目资金增加。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总额为5565.91万元，比去年支出增加1050.31万元，主要由于项目资金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850.35万元，项目支出3715.56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88万；城乡社区支出2932.48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194.53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100.01万元；地质灾害防治支出10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纸质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合计数2166.43万元，较上年减少100.9万元。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纸质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基本支出合计数1483.35万元，较上年减少589.4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纸质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工资福利支出数1279.9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纸质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数188.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纸质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数4.68万元，资本性支出10万元。项目支出纸质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项目支出小计683.08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932.48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198.7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94.7万元，下降59.72%。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没有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人员经费等项目情况说明

1、人员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在编在岗95人2024年度工资福利支出。

2)立项依据：保障在编在岗95人2024年度工资福利支出。

3)实施主体：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实施方案：按时发放工资福利

5)实施周期：2024年度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1284.63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保障在编在岗95人2024年度工资福利按时按规定支出。

2、解决353名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员2023年工作补贴资金项目

1)项目概述：解决353名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员2023年工作补贴资金。

2)立项依据：解决353名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员2023年工作补贴资金。

3)实施主体：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实施方案：按规定发放灾害点群防员工作补贴

5)实施周期：2023年度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42.36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解决353名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员2023年工作补贴资金。对重要隐患点的年度监测都进行了整理分析，全县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年初有安排，年中有小结，年终有总结。在制定全县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各乡镇和有关部门根据各自实际，制定和完善了片区和局部应急预案，签订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书，逐点落实防灾责任人、监测人，建立纵向一体、横向联动的工作机制，增强了全县上下重防范、抓防范的意识和水平。

3、浮梁县不动产“一码+”项目

1)项目概述：浮梁县不动产“一码+”项目统一赋码标识、统筹业务信息一码汇集，实现每个自然资源数据都有唯一的“身份证号码”；构建数字关联、全程留痕、便捷易用的“一码 ”服务系统，提供权威准确、时效性强的建设用地数据全息可查、码上共享服务，对内支撑土地供应、用地许可、工程建设、登记等业务“零材料”见码审批，推进营商环境稳步优化、便捷服务。

2)立项依据：建设“一码 ”数据资源体系以建设用地的“供-用-补-查-修-登”等生命周期管理主流程，汇聚自然资源所涉及的现状、规划、管理以及社会经济等数据，围绕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近2年的土地征收、土地储备、规划条件、土地供地、规划许可和不动产登记等属性信息、空间图形关联整理入库、附件挂接、统一赋码、实现周期业务关联，形成土地生命周期数据库，建成有机融合、互相贯通、前后相连的“一码 ”生命周期数据资源体系，为数据共享、业务协同、闭环管理提供基础支撑。。

3)实施主体：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实施方案：按合同规定逐步实施。

5)实施周期：2024年度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65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充分利用新理念、新技术、新方法，围绕浮梁县持续改善城市营商环境的要求，汇集自然资源业务审批数据，以土地为核心，串联起土地供应、利用、登记、执法生命周期，统一赋码标识、统筹业务信息一码汇集，实现每个自然资源数据都有唯一的“身份证号码”；构建数字关联、全程留痕、便捷易用的“一码 ”服务系统，提供权威准确、时效性强的建设用地数据全息可查、码上共享服务，对内支撑土地供应、用地许可、工程建设、登记等业务“零材料”见码审批，推进营商环境稳步优化、便捷服务。1、建设“一码 ”数据资源体系以建设用地的“供-用-补-查-修-登”等生命周期管理主流程，汇聚自然资源所涉及的现状、规划、管理以及社会经济等数据，围绕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近2年的土地征收、土地储备、规划条件、土地供地、规划许可和不动产登记等属性信息、空间图形关联整理入库、附件挂接、统一赋码、实现周期业务关联，形成土地生命周期数据库，建成有机融合、互相贯通、前后相连的“一码 ”生命周期数据资源体系，为数据共享、业务协同、闭环管理提供基础支撑。2、建设“一码 ”管理系统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自然资源一张图为基础，建立“一码 ”管理系统，对内面向浮梁县自然资源部门，实现土地供应、用地许可、登记等环节业务关联与协调管控等土地生命周期的管理模式，包括赋码服务、一码全息、台账管理等功能。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浮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66.8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

公务接待费25.4万元，比上年减少7.8万元，主要原因

是:减少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1.44万元，比上年增加18.13万元，

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车辆（增加国土所7辆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由部门结合实际填写。